

**2022年度  
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  
本级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1. 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法律法规，拟定相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并实施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 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3. 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拟订全区健康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健康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推动健康新业态发展。承担新旧动能转换卫生健康行业有关具体工作。

5. 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省、市有关政策措施，拟订区有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

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7.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拟订区有关政策措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国家、省、市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全区卫生健康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工作，建设和谐医患关系。

8.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计划生育政策，负责全区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的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

9. 负责全区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10. 负责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负责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1. 负责区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2. 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医疗服务机构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生产安全

事故的救援和医疗工作。负责“120”事故协调上报。

13. 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作的。

14. 承担区保健委员会、区老龄委员会、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区级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指导区红十字会、区计划生育协会、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的业务工作。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决算包含局本级、局所属单位张店区红十字会机关、张店区计划生育协会机关、张店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张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张店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综合监督执法局决算，主要原因是局所属单位张店区红十字会机关、张店区计划生育协会机关、张店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张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张店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综合监督执法局因财政预算管理原因财务未独立核算，由局本级统一核算管理，并由局本级编报一套决算。

本单位内设10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审计科、政策法规与宣传科、医政医管科、疾病预防控制与综合监督科、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中医药科、医养产业与老龄健康科。

## 第二部分

###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478.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224.17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2068.7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7.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57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2031.8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3771.57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33510.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6.15
	30			61	
<b>总计</b>	31	33776.61	<b>总计</b>	62	33776.6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771.57	31702.8	0	0	0	0	2068.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72	687.72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78	579.78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24	273.24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8	246.8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75	59.75	0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2.76	2.76	0	0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2.76	2.76	0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9	105.19	0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9	105.19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79.4	20579.4	0	0	0	0	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468.03	2468.03	0	0	0	0	0
2100101	行政运行	2468.03	2468.03	0	0	0	0	0
21002	公立医院	180	180	0	0	0	0	0
2100201	综合医院	180	180	0	0	0	0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13.88	1613.88	0	0	0	0	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133.43	1133.43	0	0	0	0	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80.45	480.45	0	0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13284.7	13284.7	0	0	0	0	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15.09	315.09	0	0	0	0	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31.06	131.06	0	0	0	0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183.71	6183.71	0	0	0	0	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0	130	0	0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484.47	6484.47	0	0	0	0	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0.37	40.37	0	0	0	0	0
21006	中医药	8	8	0	0	0	0	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	8	0	0	0	0	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61.91	2861.91	0	0	0	0	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813.92	2813.92	0	0	0	0	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7.99	47.99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75	129.75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53	84.53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23	45.23	0	0	0	0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13	33.13	0	0	0	0	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13	33.13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5	211.5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5	211.5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1.5	211.5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12292.95	10224.17	0	0	0	0	2068.7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700	9700	0	0	0	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700	9700	0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24.17	524.17	0	0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24.17	524.17	0	0	0	0	0
22999	其他支出	2068.77	0	0	0	0	0	2068.77
2299999	其他支出	2068.77	0	0	0	0	0	2068.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510.47	3401.54	30108.92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72	592.26	95.46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78	579.78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24	273.24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8	246.8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75	59.75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2.76	0	2.76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2.76	0	2.76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9	12.49	92.7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9	12.49	92.7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79.4	2597.78	17981.62	0	0	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468.03	2468.03	0	0	0	0
2100101	行政运行	2468.03	2468.03	0	0	0	0
21002	公立医院	180	0	180	0	0	0
2100201	综合医院	180	0	180	0	0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13.88	0	1613.88	0	0	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133.43	0	1133.43	0	0	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80.45	0	480.45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13284.7	0	13284.7	0	0	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15.09	0	315.09	0	0	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31.06	0	131.06	0	0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183.71	0	6183.71	0	0	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0	0	130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484.47	0	6484.47	0	0	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0.37	0	40.37	0	0	0
21006	中医药	8	0	8	0	0	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	0	8	0	0	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61.91	0	2861.91	0	0	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813.92	0	2813.92	0	0	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7.99	0	47.99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75	129.75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53	84.53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23	45.23	0	0	0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13	0	33.13	0	0	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13	0	33.13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5	211.5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5	211.5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1.5	211.5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12031.84	0	12031.84	0	0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700	0	9700	0	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700	0	970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24.17	0	524.17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24.17	0	524.17	0	0	0
22999	其他支出	1807.67	0	1807.67	0	0	0
2299999	其他支出	1807.67	0	1807.67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478.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224.17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7.72	687.72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579.4	20579.4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1.5	211.5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224.17	0	10224.17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31702.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31702.8</b>	<b>21478.63</b>	<b>10224.17</b>	<b>0</b>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b>总计</b>	32	31702.8	<b>总计</b>	64	31702.8	21478.63	10224.17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478.63	3401.54	1807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72	592.26	95.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78	579.78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24	273.2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8	246.8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75	59.75	0
20810	社会福利	2.76	0	2.76
2081002	老年福利	2.76	0	2.7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9	12.49	92.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9	12.49	9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79.4	2597.78	17981.6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468.03	2468.03	0
2100101	行政运行	2468.03	2468.03	0
21002	公立医院	180	0	180
2100201	综合医院	180	0	18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13.88	0	1613.8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133.43	0	1133.4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80.45	0	480.45
21004	公共卫生	13284.7	0	13284.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15.09	0	315.0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31.06	0	131.0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183.71	0	6183.7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0	0	1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484.47	0	6484.4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0.37	0	40.37
21006	中医药	8	0	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	0	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61.91	0	2861.9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813.92	0	2813.9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7.99	0	47.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75	129.75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53	84.53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23	45.23	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13	0	33.1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13	0	3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5	211.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5	211.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1.5	211.5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9.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648.12	30201	办公费	71.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942.92	30202	印刷费	2.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7.95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629.93	30205	水费	3.66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6.8	30206	电费	8.7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75	30207	邮电费	12.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53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1.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9	30211	差旅费	2.51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61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45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38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16.27	30216	培训费	0.8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222.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9.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1.7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6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20.13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5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35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9999	其他支出	0	
<b>人员经费合计</b>		3206.16	<b>公用经费合计</b>						195.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10224.17	10224.17	0	10224.17	0
229	其他支出	0	10224.17	10224.17	0	10224.17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9700	9700	0	970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	9700	9700	0	970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	524.17	524.17	0	524.17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524.17	524.17	0	524.17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2	0	19.07	0	19.07	0.13	19.2	0	19.07	0	19.07	0.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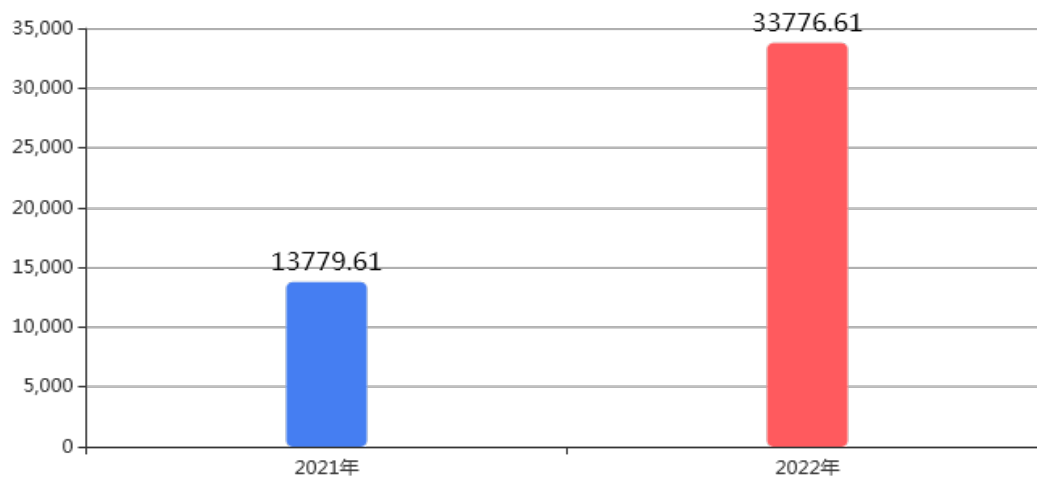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3,776.61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997万元，增长145.12%。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区疾控中心、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为卫健局所属事业单位，合并入局机关决算，以及新冠疫情防控等项目支出增加，导致收支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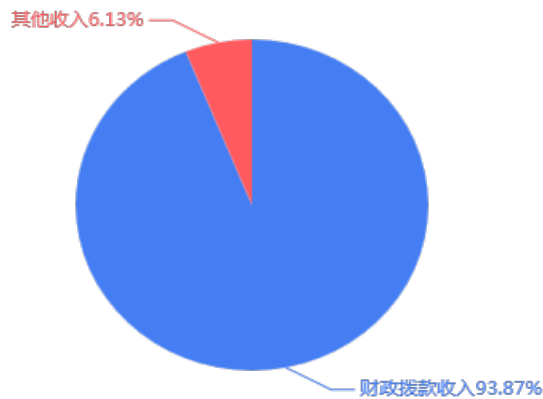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33,771.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702.8万元，占93.87%；其他收入2,068.77万元，占6.13%。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1,702.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7,977.44万元，增长130.98%。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区疾控中心、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为卫健局所属事业单位，合并入局机关决算，以及新冠疫情防控等项目支出增加，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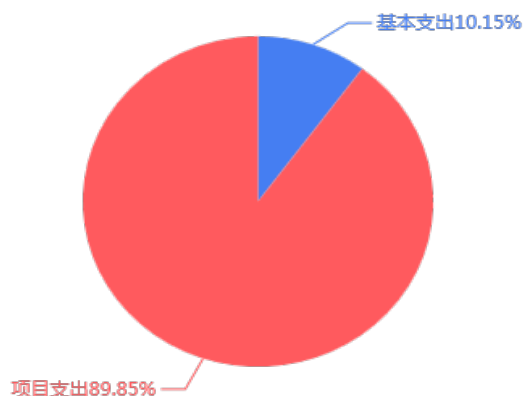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2,068.77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2,014.52万元，增长3,713.4%。主要是收新冠疫情防控定向捐赠致其他收入增加。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33,510.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01.54万元，占10.15%；项目支出30,108.92万元，占89.85%。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3,401.5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2,469.04万元，增长264.78%。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区疾控中心、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为卫健局所属事业单位，合并入局机关决算，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30,108.92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7,266.85万元，增长134.46%。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区疾控中心、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为卫健局所属事业单位，合并入局机关决算，以及新冠疫情防控等项目支出增加，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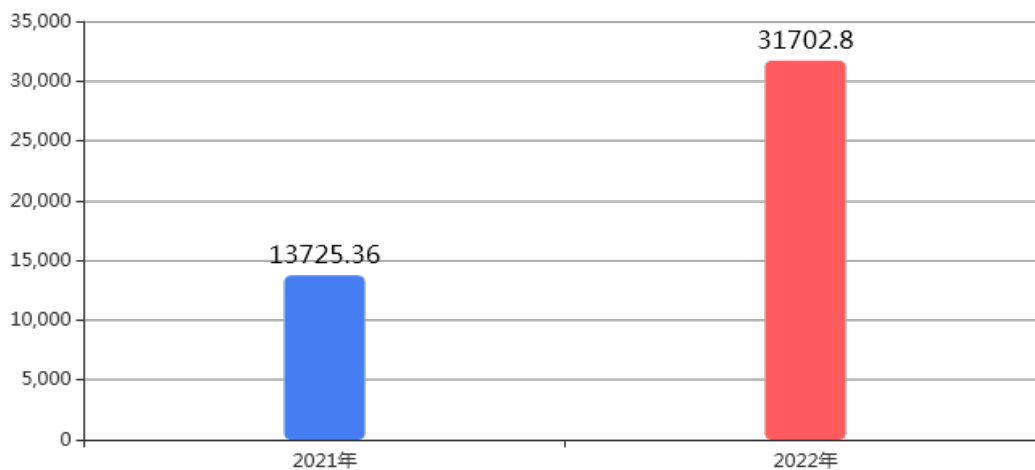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1,702.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7,977.44万元，增长130.98%。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区疾控中心、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为卫健局所属事业单位，合并入局机关决算，以及新冠疫情防控等项目支出增加，导致收支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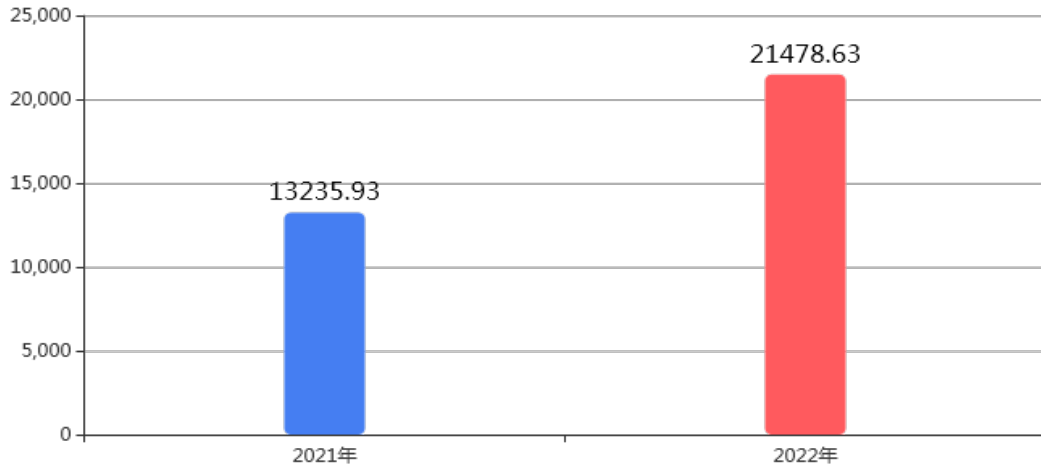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478.6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4.1%。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242.7万元，增长62.28%。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区疾控中心、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为卫健局所属事业单位，合并入局机关决算，以及新冠疫情防控等项目支出增加，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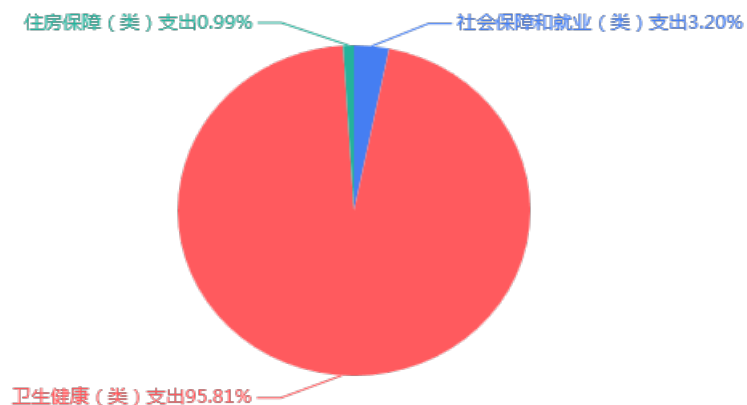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478.6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87.72万元，占3.2%；卫生健康(类)支出20,579.4万元，占95.81%；住房保障(类)支出211.5万元，占0.9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5,649.91万元，支出决算为21,478.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防控等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34.01万元，支出决算为27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新进人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4.67万元，支出决算为2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新进人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9.7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人员退休，坐实职业年金缴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2.76万元，支出决算为2.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05万元，支出决算为10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新进人员。

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819.87万元,支出决算为2,468.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一体化系统数据提取问题,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不足,追加预算。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为294.88万元,支出决算为1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公立医院实际药品销售收入核定拨付。

8、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为1,505万元,支出决算为1,133.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镇卫生院人员经费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药物补助项目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3.35万元,支出决算为48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药物补助项目支出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240.55万元,支出决算为31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疾控中心改造等项目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为81.8万元，支出决算为13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室外配套工程项目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5,649万元，支出决算为6,18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增加、人均标准提高。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全部来源于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追加预算。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1,260.14万元，支出决算为6,484.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4.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项目支出增加。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54.16万元，支出决算为4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项目当年未发放，2023年初拨付。

16、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齐鲁中医药优势专科集群建设项目经费全部来源于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追加预算。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863.36万元，支出决算为2,81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补贴实际按符合政策人员发放。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8万元，支出决算为47.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计生专干考核情况发放。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7.6万元，支出决算为84.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公务员医疗并入行政单位医疗。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2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公务员医疗并入行政单位医疗。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47万元，支出决算为33.13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12.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项目经费全部来源于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追加预算。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70.24万元，支出决算为2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新进人员。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401.5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206.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195.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0,224.17万元，本年支出10,224.1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7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防控需要，追加张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集中隔离点项目。

(二)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98.04万元，支出决算为524.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19.2万元，支出决算为19.2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19.07万元，支出决算为19.07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07万元，主要是燃油、维修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13万元，支出决算为0.13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0.13万元，主要用于省市两级业务部门检查工作用餐，共计接待3批次、27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5.3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39.45万元，增长249.33%，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改革区疾控中心、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为卫健局所属事业单位，合并入局机关决算，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5.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4.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5.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4.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6.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31个，涉及预算资金28,301.2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等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8,801.99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31个项目中，3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高龄津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07分。全年预算数为6183.71万元，执行数为6183.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度免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数780421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94%，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2. 高龄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62分。全年预算数为526.93万元，执行数为526.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度发放高龄补贴16473人，其中：80-89周岁14231人、90-99周岁2198人、100岁以上老人44人。。

3.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33分。全年预算数为184.52万元，执行数为184.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度发放老年乡医生活补助396人，提高老年乡医生活水平。。

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07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行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负责缴纳的职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

理 的事业单位)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 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 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 康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 反映 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 的基本工资 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八、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十九、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 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 公益金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94.50	优
2	张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集中隔离点	95.50	优
3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98.07	优
4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99.42	优
5	计生家庭特别扶助金	94.30	优
6	卫生计生专干专项补助金、奖励金	98.00	优
7	计划生育人口关爱救助项目	99.37	优
8	公立医院改革	92.72	优
9	基本药物补助	99.11	优
10	困难企业退休职工中独生子女父母养老补助	90	优
11	张店区老年乡村医生发放生活补助	98.33	优
12	农村独女家庭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	99.03	优
13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96.82	优
14	农村低保对象中独生子女家庭和双女家庭低保补助金	99.97	优
15	特殊家庭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照顾	99.50	优
16	高龄津贴	98.62	优
17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保障经费	88.59	优
18	镇卫生院人员补助支出	99.17	优
19	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	94.50	优
20	齐鲁中医药优势专科集群建设	95.50	优
21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	95.50	优
22	归还职工集资欠款	98.80	优
23	疾控中心办公取暖费	98.00	优
24	区疾控中心建设维护项目经费	96.00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25	卫生健康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97.00	优
26	专项业务检查费	98.52	优
27	区疾控中心改造项目	98.00	优
28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97.00	优
29	卫计监督局监督执法业务用房运行费用	98.00	优
30	卫生计生监督执法检查费	96.47	优
31	卫生监督所办公楼与张店区残联综合服务中心室外配套工程	98.00	优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49	6183.71	6183.71	10.00	1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5649	6183.71	6183.7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免费提供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12大项及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15项工作，提升居民健康水平。			提升了居民的健康水平，提高了老年人健康管理率，提升了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等。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94%	6.00	5.66	结算资金下年度拨付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79元/人	84元/人	6.00	5.62	人均标准提高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5649万元	6183.71万元	6.00	5.43	服务人口增长、人均标准提高
		数量指标	服务人口	67.25万人	78.0421万人	4.00	3.36	服务人口增长
		数量指标	健康档案建档率	≥90%	90.05%	4.00	4.00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建卡建证率	≥95%	97%	4.00	4.00	
		数量指标	早孕建册率	≥90%	94.74%	4.00	4.00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63.18	4.00	4.00	
		质量指标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66.02%	4.00	4.00	
		质量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0%	100%	4.00	4.00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	100%	100%	4.00	4.0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	≥90%	94%	10.0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意识提高	提高	提高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提高	提高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率	≥90%	95%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8.0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张店区老年乡村医生发放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43	184.52	184.52	10.00	1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87.43	184.52	184.5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全区60岁以上老年离岗乡医发放补助，提高其生活质量，保证乡医队伍稳定。			为全区60岁以上老年离岗乡医发放补助，提高其生活质量，保证乡医队伍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认证老年乡村医生数	396人	396人	10.00	10.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83%	10.00	8.33	2月、4月延期发放
		质量指标	上报新增老年乡医准确率	100%	10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20元/月/工作年限1年	20元/月/工作年限1年	5.00	5.00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经费	≤187.43万元	184.52万元	5.00	5.0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乡医生活水平	显著	显著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乡医队伍建设	显著	显著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乡医满意度	≥90%	94%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8.3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高龄补贴						
主管部门		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张店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8	526.93	526.93	10.00	1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8	526.93	526.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落实发放80周岁以上老年人津贴，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对保障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起到很重要的作用。				2022年落实发放8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526.94万元。其中：80-89周岁老年人14231人，发放高龄津贴286.1万元；90-99周岁老年人1940人，发放高龄津贴217.9万元；100岁以上老年人44人，发放高龄津贴22.94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100周岁以上老年人数	50人	44人	5.00	4.40	预算估数偏差
		数量指标	90-99周岁老年人数	2100人	2198人	5.00	4.77	预算估数偏差
		数量指标	80-89周岁老年人数	16000人	14231人	5.00	4.45	预算估数偏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9%	5.00	5.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00	5.00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100%	5.00	5.0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	≤600.8万元	526.93万元	5.00	5.00	
		成本指标	100周岁以上老人补贴标准	480元/人/月	480元/人/月	5.00	5.00	
		成本指标	90-99周岁老人补贴标准	100元/人/月	100元/人/月	5.00	5.00	
	成本指标	80-89周岁老人补贴标准	200元/人/年	200元/人/年	5.00	5.00		
	项目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老年人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90%	94%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8.62	

# 张店区 2022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评价各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情况，及时总结成绩，发现问题，根据张店区卫生健康局《张店区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手册》，评价组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14 日对 12 家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 2022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及“三高共管”服务工作进行了绩效评价，总体情况如下：

## 一、评价基本情况

### （一）评价时限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

### （二）评价内容

评价内容主要包括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和项目效果、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三高共管”等方面。

### （三）评价形式

评价组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业务数据复核、现场抽查评价、定性访谈和问卷调查等形式进行了评价。

### （四）评价对象

评价对象包括张店区 12 家承担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家庭医生签约及“三高共管”工作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

## 二、评价总体情况

张店区被评价 12 家机构辖区常驻人口共计 780421 人，本次评价共抽取各类人群健康档案 972 份，其中居民健康档案 135 份，0-6 岁儿童健康管理档案 120 份，孕产妇健康管理档案 240 份，老年人健康管理档案 127 份（同时核查老年人中医药管理情况），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档案 120 份，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档案 120 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档案 60 份，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档案 50 份。

### 三、分项评价情况

#### （一）组织管理方面

1.制度建设。多数被评价机构均出台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文件，实施方案包括了（山东 2017 年版规范）服务内容。其中 2 处被评价机构实施方案不符合要求（湖田卫生院、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 处被评价机构资金管理制度不符合要求（湖田卫生院、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分工协作。多数被评价机构能够按照要求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责任区域划分、人员分工和按照服务责任区域开展工作的记录、资料。其中 1 处被评价机构无相关部门协调机制及会议记录（湖田卫生院）；1 处被评价机构服务责任区域划分示意图和责任人未上墙（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数据管理。多数被评价机构均能实现诊疗信息同步更新至健康档案，可以实现诊间查看健康档案等功能。其中 6 处被评价机构信息系统无法实现诊疗

信息同步更新至健康档案、医生诊间查看健康档案、随访、签约等功能（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处被评价机构无法实现健康驿站、老年健康体检数据自动采集、上传和分析（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处被评价机构老年人个人健康状况分析报告存在问题（湖田卫生院）；2处被评价机构辖区老年人年度体检分析报告存在问题（湖田卫生院、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人员培训。12家被评价机构能够制定培训计划或方案，并按照培训计划或方案开展人员培训，培训过程资料完整，培训频次符合要求。

5.医防融合。多数被评价机构能够建立高血压患者分级分层管理台账并开展相应的管理措施。其中6处被评价机构未能提供相关资料（房镇镇卫生院、湖田卫生院、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项目宣传。多数被评价机构制定了项目宣传活动方案，采用多种方式，宣传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居民对项目的知晓率，开展了“十个一”的日常宣传活动，在宣传材料显著位置以醒目字体明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开展了相关问卷调查。其中6处被评价机构宣传方式不足，宣传渠道较单一（马尚卫生院、湖田卫生院、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湖

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处被评价机构未开展相关问卷调查(湖田卫生院、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问题整改。多数被评价机构均有自查评价分析报告，对发现的问题能够及时整改，整改过程资料有待完善。2处被评价机构通过采购第三方服务承担重点人群体检，但质控、验收、结算资料不齐全(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处被评价机构缺少整改工作完成后，针对整改效果进行的评价验收或评价资料(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绩效评价工作落实。多数被评价机构均建立内部绩效评价制度、有乡村两级项目任务分工及经费测算方案，能够开展内部绩效评价及对村卫生室、社区卫生站绩效评价工作。其中9处被评价机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缺少分配项目经费财务凭证(湖田卫生院、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0处被评价机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方式缺少扣减/奖励资金(湖田卫生院、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二）资金管理方面

张店辖区人口780421人，2022年各级人均补助标准为75元，各级财政预算安排总额5853.16万元。本次对辖区的12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022年度的资金管理进行了评价。

1.预算执行率。通过核查基层医疗机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会计报表等财务资料，发现湖田卫生院预算执行率为70%，其余机构均达到100%的预算执行率。

2.村卫生室补助到位情况。通过查看支出明细账、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各机构均足额拨付了村卫生室补助经费。

3.签约服务经费支出情况。通过查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绩效评价方案要求、评价结果、乡镇卫生院专项支出明细账，签约医生补助发放有关凭证等，9家被评价机构无家庭医生签约补助分配方法和补助标准，10家被评价机构无家庭医生补助，或未到位，1家被评价机构家医补助资金未达到标准，1家被评价机构家医补助无考核应用。

4.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使用情况。通过查看年度项目资金支出会计账簿和有关疫情防控资金支出凭证等材料，除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外其余11处被评价机构均存在问题，其中4处被评价机构未落实疫情防控资金（马尚卫生院、房山镇卫生院、湖田卫生院、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7处被评价机构疫情防控资金人均经费不足9元的评价指标要求（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

中心、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资金使用合规率。经抽查机构项目支出明细账、记账凭证和原始凭证，发现1处被评价机构存在违规支出情况（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财务核算。经抽查，多数被评价机构公卫项目均进行专项核算，且项目资金执行进度清晰。财务内部控制制度、会计和出纳岗位分离制度、审签制度、耗材出入库制度均健全，其中5处被评价机构存在耗材出入库不规范、无领用人签字等问题（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育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三）项目执行方面

#### 1.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1）**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全区服务人口 780421 人，截止 2022 年 11 月 30 日核查共建立居民电子健康档案 722379 份，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92.56%，达到 90% 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2）**电子档案真实性及规范性核查**：共抽取居民健康档案 135 份，失访档案 15 份，不失访档案 120 份，真实档案 114 份，不真实档案 6 份，规范档案 72 份，不规范档案 48 份，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0%，未达到 61% 的评价

指标要求。

**存在问题：**

**电子档案真实性及规范性核查：**失访档案 15 份（湖田卫生院 2 份、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份、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份、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份、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份、车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份、体育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份），失访原因：联系电话错号、空号；接听人员不了解情况。不真实档案 6 份（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份、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份、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份、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份、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份），不真实原因：否认建档；访谈情况与记录不符(手术史、既往史、过敏史)。不规范档案 48 份（马尚卫生院 3 份，房镇镇卫生院 4 份、湖田卫生院 4 份、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 份、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份、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份、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份、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份、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份）不规范原因：血型空项；既往史空项；2022 年服务记录中，无开展的相应记录。8 家被评价机构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未达到 61% 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房镇镇卫生院 60%、湖田卫生院 60%、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0%、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0%、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0%、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0%、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0%、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心 60%。

## **2.健康教育。**

多数机构能够按照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活动规定完成任务，包括健康教育印刷资料不少于 12 种，健康教育音像资料不少于 6 种，健康教育咨询活动不少于 9 次，有健康教育宣传栏且每两个月更换一次，举办不少于 12 次（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不少于 6 次）健康教育讲座。

### **存在问题：**

1 处被评价机构印刷资料不足 12 种（湖田卫生院）；1 处被评价机构影像资料不足 6 种（湖田卫生院）；1 处被评价机构健康教育咨询活动不足 9 次（湖田卫生院）；7 处被评价机构健康教育讲座不足缺少老年人防跌倒、青少年近视防控等内容（马尚卫生院、湖田卫生院、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育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3.预防接种。**

全区建证建卡率 100%，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 89.95%，未达到 90% 的评价指标要求；含麻成分疫苗接种率 99.43%，单苗接种率 99.34%，含麻成分疫苗及时接种率 92.64%，乙肝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 94.30%，0-6 岁儿童接种信息完整率 100%，均落实“三查七对一验证”，依托信息化手段，开展

预防接种分时段接种。

### **存在问题:**

5处被评价机构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未达到90%的评价指标（马尚卫生院、房镇镇卫生院、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4. 0-6岁儿童健康管理**

**(1) 新生儿访视:** 全区2022年1月1日-11月30日活产数3591人，实际接受过1次及以上新生儿访视人数3480人，新生儿访视率96.91%，达到90%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共抽取新生儿档案120份，真实档案120份，不真实档案0份。

**(2)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全区辖区内实际管理0-6岁儿童数40940人，应管理0-6岁儿童总数42586人，儿童健康管理率96.13%，达到90%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3)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筛查:** 多数机构均开展了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筛查工作，能够提供工作开展相关工作。

## **5. 孕产妇健康管理**

**(1) 早孕建册率:** 全区2022年1月1日-11月30日活产数3591人，孕13周前实际建册3391人，早孕建册率94.43%，达到90%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全区共抽取早孕建册不失访档案120份，早孕建册真实规范性核查中真实档案120份，不真实0份。

(2) 产后访视率：活产数 3591 人，产后访视 3415 人，产后访视率 95.10%，达到 90% 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全区共抽取产后访视不失访档案 120 份，产后访视真实性核查中真实档案 120 份，不真实 0 份。

## 6. 老年人健康管理

全区 65 岁以上老年人常住居民数 93417 人，现场核实校正健康管理 57508 人，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1.56%，达到 61% 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全区共抽取老年人健康管理不失访档案 120 份，规范档案 117 份，不规范档案 3 份，健康体检表完整率 97.50%，真实档案 120 份，不真实档案 0 份。

### 存在问题：

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3 家机构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未达到 61% 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马尚卫生院、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不规范档案 3 份（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份，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份），不规范原因健康体检表中有 B 超、心电图结果，但无图像。

## 7.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

全区高血压患者总人数 66900 人，实际管理 51391 人，高血压患者管理达到目标任务要求。

全区共抽取高血压患者健康档案 120 份进行规范性核查，其中规范 84 份，不规范 36 份，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0.00%，达到 61% 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 存在问题：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性核查：**不规范档案 36 份（马尚卫生院 4 份、湖田卫生院 1 份、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 份、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份、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份、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份、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份），不规范原因主要为：无年度体检表；体检表健康指导、健康评价填写错误；随访次数没有达到山东 2017 版规范要求频次等。

## **8.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全区糖尿病患者总数 60560 人，实际管理 26846 人，糖尿病患者管理达到目标任务要求。

全区共抽取糖尿病患者健康档案 120 份进行规范性核查，其中规范 74 份，不规范 46 份，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67%，达到 61% 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 **存在问题：**

**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性核查：**不规范档案份 46 份（马尚卫生院 2 份，湖田卫生院 2 份、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 份、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 份、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份、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份、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份、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份），不规范原因主要为：无年度体检表；体检表健康指导、健康评价填写错误；面对面随访次数没有达到版规范要求频次；随访表中用药情

况、生活方式指导、下一步管理措施错误等。

### **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辖区应检出 3511 人，实际管理 1854 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2.38%，未达到 4.5% 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数 1791 人，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96.60%，达到 80% 的评价指标要求。

全区共抽取 60 份档案进行规范性核查，其中规范管理 58 份，未规范管理 2 份，规范管理率 97%，达到 80% 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全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管理率：12 家机构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服药率、规律服药率、精神分裂症患者服药率、精神分裂症患者规律服药率、面访率等均达到相关指标要求。

#### **存在问题：**

全区 12 家机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检出并管理率均未达到 4.5% 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未规范管理 2 份（马尚卫生院 1 份，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份），未规范管理原因：1 份健康体检表未做辅助检查，1 份无健康体检表，且未说明原因。

### **10.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多数被评价机构均能按照《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规范》开展工作，登记规范，发现传染病报告及时，报告卡填写完整。门诊日志、出入院登记簿、检验部门和影像部门的登记本项目设置齐全，规范填写。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相关资料完整，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

生。

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规范到位规范设置发热哨点诊室，执行预检分诊制度、对发热患者进行筛查和登记相关信息、进行人员培训、做好应急预案准备及演练、院内感染防控、应急物资储备等工作。

**存在问题：**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未建设发热哨点诊室；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入/出院登记；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入/出院登记、放射科登记本。

## 11. 卫生监督协管

被评价机构均建立健全了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制度和服务流程，配备了专(兼)职人员开展日常巡查工作，并按服务规范及时登记、上报各类信息。

## 12. 中医药健康管理

(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全区年内 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 93417 人，全区实际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 67354 人，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2.1%，达到 70%评价指标体系要求。全区共抽取老年人中医药服务记录表 120 份，记录表完整 120 份，不完整 0 份，中医药健康管理率服务记录表完整率 100%，达到 90%评价指标要求。

(2) **0-36 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全区辖区 0-36 个月儿童 13521 人，按照规范要求接受中医药健康指导儿童 10897 人，0-36 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0.59%，达到 77%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存在问题：**

(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1 家被评价机构老

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未达到 70%的评价指标要求（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36 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1 家被评价机构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未达到 77%的评价指标要求（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3.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

辖区内经上级定点医疗机构确诊并通知基层医疗机构得肺结核患者人数 117 人，已管理得肺结核患者人数 117 人，肺结核管理率 100%。共抽查 50 份肺结核患者档案，合格 50 份，合格率 100%；按要求规则服药得肺结核患者人数 80 人，同期辖区内已完成治疗得肺结核患者人数 80 人，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 100%。抽查 52 份完成治疗肺结核患者档案，合格 52 份，合格率 100%。

#### **（四）项目效果**

**1. 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每个机构随机抽取 10 份居民健康档案进行动态性核查，全区共抽取档案 120 份，其中有动态记录的 81 份，全区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67.50%，达到 60%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 **存在问题：**

4家被评价机构未达到60%的评价指标要求（马尚卫生院、湖田卫生院、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每个机构随机抽取高血压患者 10 人进行电话核实，全区共抽取档案 120 份，1 份不真实，

血压达标份数 83 份，血压控制率 69.17%，达到 45%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存在问题：**

1家被评价机构血压控制率未达到45%的评价指标要求（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份不真实档案（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不真实原因：否认患有高血压，但有相关记录。

**3. 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每个机构随机抽取糖尿病患者10人进行电话核实，全区共抽取档案120份，2份不真实档案，血糖达标份数47份，血糖控制率39.17%，达到35%的评价指标体系要求。

**存在问题：**

2家被评价机构血糖控制率未达到35%的评价指标要求（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份不真实档案（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份、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份），不真实原因：否认体检及随访，但有体检及随访记录。

**4. 居民知晓率和综合满意度。**抽取辖区内120名居民进行居民知晓率和综合满意度调查，健康知识知晓率为92.00%，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87.25%，家庭医生签约知晓率81.67%，综合满意度为95.96%。

**（五）家庭医生签约**



**1. 组织管理。**12家机构都制定了家庭医生签约实施方案，成立了领导小组，专人负责，制定了各项工作制度，分类分层制定签约服务包，有效保证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开展。认真开展“世界家庭医生签约日”宣传活动，积极宣传家庭医生团队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建立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明确了团队责任服务区域，设置家庭医生工作室、家庭医生服务点和健康驿站。其中1家被评价机构未梳理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家被评价机构未成立领导小组（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家被评价机构未提供签约服务包内容、家医门诊日志及处方资料（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家被评价机构健康驿站数据无法自动上传公卫平台（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签约数量。**2022年度签约居民总数398094人，全人群签约率为51.01%；贫困人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1296人，签约1296人，签约率100%；民政认定低保户564人，签约564人，签约率100%；60岁及以上老年人数94225人，签约89932，签约率95.44%；残疾人4710人，签约4316人，签约率91.63%。

**3. 签约质量。**核查120份家庭医生签约协议书，协议书均填写完整，真实有效，无缺项、错项。现场电话核实120名居民，真实档案104份，不真实档案16份（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份，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份，凯瑞园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份，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份，科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份，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份，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份）。

4. **知晓率和满意度。**抽取辖区内120名居民进行家庭医生签约知晓率和满意度调查，家庭医生签约知晓率为80.75%，家庭医生签约满意度为85.21%。

5. **签约收费。**大多数被评价机构未提供签约收费人员花名册及收费凭证，部分单位未制定收费服务包。只有2家被评价机构开展签约收费，但签约数量较少（马尚卫生院、房镇镇卫生院）。

6. **绩效评价。**12处被评级机构均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建立和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绩效评价标准和签约服务经费奖励办法，定期开展绩效评价，并将检查结果及时运用到绩效奖励发放中，充分体现多劳多得、优劳优酬。其中1家被评价机构未提供评价指标、评价过程资料（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家被评价机构指标体系缺少续约率、基层就诊率和转诊情况等内容（马尚卫生院、房镇镇卫生院、湖田卫生院、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家被评价机构无考核结果应用，补助资金发放、领取记录、凭证等材料（马尚卫生院、房镇镇卫生院、湖田卫生院、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家被评价机构无奖惩资料（城中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 日常培训。多数被评价机构均开展了家庭医生日常培训工 作，培训计划完整，培训过程资料规范，培训结束后进行考试，提升了培训效果。

#### **(六) 三高共管，医防融合**

多数被评价机构制定出台了2022年度“两医联动 三高共管 六病同防”绩效评价方案和工作方案，明确责任科室，建立机构 内协调机制，严格按照统一工作标准、诊治规范和流程，建立三 高诊治质量和安全的相关管理制度，明确各级各类人员岗位职责，并认真执行。“三高中心”、“三高基地”、“三高之家”共同做 好三高人群一体化协同诊疗工作；及时解决辖区患者面临的问题，确保“三级协同”体系平稳运转。

存在问题：部分单位三高方案过于简单，无资金管理内容、无具体指标；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三高基地”、“三高之家”器械配备和人员配备不齐全，培训过程资料不完整。

### **四、工作建议**

#### **(一) 健全工作机制，加强绩效评价和目标化管理。**

在完成项目执行相关数量指标的同时，要注重项目的质量控制，提高项目执行力。重点要强化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每年制订明确的培训目标，强化对工作人员培训，拓宽培训渠道，丰富培训载体，以不断提高公共卫生服务人员的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二是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确保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信息系统与诊疗信息系统能够实现互联

互通或信息共享；三是积极实施目标化管理，人人制定工作目标，强化绩效评价，严格按绩效评价结果兑现奖惩，进一步发挥绩效评价的激励和导向作用，真正利用好绩效评价结果以充分调动工作人员积极性；四是建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问责制度》，对于玩忽职守者，实行问责，特别是对弄虚作假者、明知不可为而为之引起问题者更应严肃问责。

## （二）注重“医防融合”，做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切实提高慢病服务质量

转变服务模式，注重医防融合，建立以全科医生为核心，以家庭医生服务团队和二级以上医疗机构为支撑，对辖区慢病进行分级管理，提供综合、连续、协同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由公共卫生科开展个体化服务逐步融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提供基本医疗服务，由坐等医疗服务逐步转变为由团队主动提供预约转诊、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医防融合、综合连续的医疗卫生服务。

## （三）加强资金管理，规范使用资金。

卫生健康局严格按照绩效评价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并及时足额落实到位；区财政局落实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评价、督导、培训等工作经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严格按照年初成本测算预算执行本年度基本公卫服务项目经费支出及支出范围；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执行本单位制定的内控、审签及耗材出入库制度，会计凭证及时装订；严格执行绩效考核，加强项目科室与财务科室的沟通；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学习，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

加强对业务收支的审核监督的力度。

（四）加强项目工作质控，提高档案规范性，避免不真实档案现象发生。

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山东 2017 年版）》的要求，加强数据及档案的真实核查，以保证基本公卫相关数据的真实可靠性；强化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的慢病管理，将慢病管理与健康查体相结合，重视查体结果反馈，探索建立健康查体病例筛查跟踪制度；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加强对孕产妇档案跟踪管理、质控工作。

附件：1、张店区2022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排名表

2、张店区2022年“三高共管”及家庭医生签约绩效评价得分排名表

2022年12月16日

附件1:

张店区 2022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评价得分排名表

排名	评价对象名称	组织管理 (10分)	资金管理 (10分)	项目执行 (55分)	项目效果 (25分)	总分 (100分)
1	房镇镇卫生院	9.95	8.00	53.02	24.00	94.97
2	马尚中心卫生院	9.96	7.80	51.38	23.95	93.09
3	湖田卫生院	8.27	7.15	52.93	24.73	93.08
4	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66	7.70	53.82	21.84	93.02
5	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90	8.28	54.64	21.00	92.82
6	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60	7.69	52.55	23.86	92.70
7	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90	7.90	51.67	24.08	92.55
8	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80	8.02	50.61	24.48	91.91
9	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90	9.70	52.66	20.10	91.36
10	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67	7.90	53.24	19.29	89.10
11	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31	7.80	49.38	20.75	85.24
12	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45	8.23	46.49	16.33	80.50

## 附件2:

张店区 2022 年三高共管、家庭医生签约绩效评价得分排名表

排名	单位名称	三高共管					家庭医生签约								总分 (20分)
		组织管理 (1分)	资金管理 (2分)	项目执行 (4分)	培训 (3分)	得分 (10分)	组织管理 (1分)	签约数量 (2.5分)	签约质量 (1.7分)	知晓率和满意度 (2分)	签约收费 (0.5分)	绩效评价 (2分)	日常培训 (0.3分)	得分 (10分)	
1	湖田街道杏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2	4	2.6	9.6	1	2.5	1.7	1.94	0	2	0.3	9.44	19.04
2	世纪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1.7	4	2.6	9.3	1	2.5	1.7	1.83	0	2	0.3	9.33	18.63
3	凯瑞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2	4	2.5	9.5	1	2.5	1.55	1.79	0	1.9	0.3	9.04	18.54
4	房镇镇卫生院	1	1.7	4	2.5	9.2	1	2.5	1.7	1.97	0.1	1.5	0.3	9.07	18.27
5	城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8	1.7	3.8	2.6	8.9	1	2.5	1.55	1.71	0	1.65	0.3	8.71	17.61
6	体育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1.7	4	2	8.7	0.9	2.5	1.55	1.87	0	1.65	0.3	8.77	17.47
7	科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1.7	3.8	2	8.5	1	2.5	1.55	1.73	0	1.6	0.3	8.68	17.18
8	湖田卫生院	0.8	1.5	3.8	2.2	8.3	1	2.5	1.7	1.92	0	1.45	0.3	8.87	17.17
9	马尚中心卫生院	0.8	1	3.8	2.5	8.1	1	2.5	1.7	1.89	0.2	1.35	0.3	8.94	17.04
10	车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8	2	3.8	2	8.6	0.9	2.38	1.25	1.24	0	1.6	0.3	7.67	16.27
11	和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8	1	3.8	2	7.6	0.75	2.5	1.1	1.12	0	2	0.3	7.77	15.37
12	公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8	1.5	3.8	2.6	8.7	0.98	2.5	0.95	0.9	0	0.2	0.3	5.83	14.53